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張瓊文
電話：03-5216121分機275
電子信箱：010745@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501208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社大及樂齡學習中心另以電子檔寄送）
(376580000A_1150120823_ATTACH1.pdf、376580000A_1150120823_ATTACH2.pdf)

主旨：教育部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115年度終身學習活動
任課教師及終身學習機構工作人員身心障礙成人相關知能
研習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5年7月9日臺教社(一)字第1152402016號函辦理。
- 二、為推動身心障礙成人終身學習課程活動，增進終身學習機構人員及課程講師對於身心障礙成人相關資訊知能，爰辦理旨揭研習課程。
- 三、旨揭研習班相關資訊如下：
 - (一)參與對象：各終身學習機構(各社教機構、團體、各級學校)辦理終身學習活動之工作人員及任課教師。
 - (二)研習時間及地點：115年8月5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115年8月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假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辦理。
 - (三)報名時間、方式及人數：即日起至115年7月22日(星期

輔導處 115/07/22 11:18



1150003706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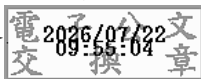
三) 前，採線上報名（資訊網址：<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News.aspx>，詳見報到指引）；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四、請轉知並優先遴派身心障礙成人終身學習活動課程及終身學習機構承辦工作人員、終身學習活動課程任課教師參加，並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

五、檢附旨揭研習班課程表與報到指引各1份。

正本：新竹市科學城社區大學、新竹市竹塹社區大學、新竹市竹松社區大學、新竹市東區樂齡學習中心、新竹市北區樂齡學習中心、新竹市香山區樂齡學習中心、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新竹市立中小學

副本：國立清華大學、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